

## 青海省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上接第六版)

2. 支持生态保护与建设方面,安排资金67.1亿元,其中省本级12.5亿元、补助下级54.6亿元。支持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全面推进“三北”工程建设,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打好防沙治沙三年攻坚战。推动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支持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湟水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巩固提升青海生态环境三年行动,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3. 支持民生社会事业方面,安排资金287.8亿元,其中省本级148.7亿元、补助下级139.1亿元。具体为:教育支出58.5亿元,支持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能力提升和内涵式发展,加强城乡义务教育保障力度,进一步完善全学段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推动城乡区域教育均衡发展。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0.7亿元,支持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全面落实社保基金财政补助、特困人员供养、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优抚对象安置等政策,支持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卫生健康支出61.6亿元,支持推进健康青海建设,围绕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建设、儿科学科体系完善等方面,积极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提高医疗供给水平。住房保障支出4.9亿元,支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村危房改造,强化高端创新人才住房保障。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1亿元,支持打造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建设,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机制,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4. 支持区域协调发展方面,安排资金250.4亿元,其中省本级84.3亿元、补助下级166.1亿元。具体为:农林水支出147.7亿元,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支持推动乡村振兴。加强耕地质量提升,提高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标准。支持开展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落实草原生态保护奖补政策。支持稳步实施农村改厕,加大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资金保障力度。落实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持续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交通运输支出84.4亿元,支持高速公路、国道等重点公路建设和国省干线、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落实民航铁路

运输补贴,推动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城乡社区支出18.3亿元,支持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传统村落保护,以及城市排水防涝等工程,提升城乡居民居住条件。

5. 支持社会安全稳定方面,安排资金31.1亿元,其中省本级17.2亿元、补助下级13.9亿元。具体为:国防和公共安全支出23.6亿元,支持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推动公共法律服务提质增效,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省建设。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1亿元,支持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消防应急救援等,不断提升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和自然灾害防御能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4亿元,支持粮油安全储备、重要能源储备,落实重要物资储备贴息、军队粮油差价补贴政策,加强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兜牢粮食生产安全底线。

6. 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安排资金59.9亿元,其中省本级49.1亿元、补助下级10.8亿元。重点支持西成铁路、三江源地区清洁取暖、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青海理工大学筹建、青海职业技术大学建设、青海警官职业学院等三所高职院校迁建、省疾控中心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灾后恢复重建等项目。

7. 其他方面,安排资金282.6亿元,其中省本级245.3亿元、补助下级37.3亿元。主要用于债务还本付息、规范津贴补贴和正常增资、机构改革、人才发展及其他运转类项目等支出。

## 三、扎实做好2024年财政工作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我们将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高质量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确保财政平稳运行。抓实地方收入征管。坚守收入组织原则,加强协税护税,推动涉税信息共享,强化税源监控和税收征管,充分挖掘增收增长潜力。用好国家赋予的税收权限,完善相关地方税政策,努力培植税源。健全完善以票控费、以票控收管理机制,加大非税收入征收力度,挖潜增收、应收尽收,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抓好中央补助争取。围绕中央财政转移支付测算分配模式、政策

评估体系、重点支持方向等,拓宽财政政策研究的广度和深度,积极推动相关资金分配体现青海特殊因素,全面提升竞争性评审项目争取能力,有针对地做足前期准备、提升项目质量、增强答辩能力、储备专业力量。严把预算支出关口。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安排支出,严禁违规新增暂付款,严格执行中调剂追加事项,严格各项经费开支标准。督促部门做实做细项目储备,确保预算一经批准即可实施,避免资金等项目。合理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推动财政资金早拨付、早使用、早见效。用足用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力促资金快速直达基层、惠企利民。

(二)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政策协同效应。加强财政与就业、产业、区域、科技、环保等政策协调配合,保持取向一致、同频共振,放大组合效应。统筹使用转移支付、专项债券、国债资金、援青资金等各类资金,组合运用税费优惠、财政补助、财政贴息、融资担保、政府投资基金等多种政策工具,适度扩大财政支出规模,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加大重点领域投入力度。发挥政府投资项目和财政资金统筹协调机制作用,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持续加大对生态文明高地、产业“四地”、基础设施、科技创新、农业农村、民生保障、民族团结等重点领域投入力度,有效发挥财政资金即期拉动作用。优化调整税费政策。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重点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进一步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研究完善我省环境资源税制度,落实好环境保护、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税收政策,促进绿色低碳发展。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坚决防止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

(三)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深入落实就业优先战略。更加突出就业优先导向,用好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等政策,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政策体系,多渠道支持企业稳岗扩岗、个人创业就业。支持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优化教育经费使用结构,推动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大基础研究投入,支持发展新质生产力,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完善多元化科技投入机制,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健全基本养老保险体系,继

续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完善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制定和调整机制,推动做好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做好困难群众兜底保障。落实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适度提高待遇标准。加快推进各类保障房建设。持续推进“平安青海”建设。完善医疗卫生保障制度。按照国家统一部署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加强医保基金监管,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合理确定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推动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提升疾病预防控制能力。

(四) 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筑牢财政安全底线。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坚决落实分级保障责任,加快建立范围清晰、标准明确、动态调整的“三保”清单制度,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最优先顺序,优先使用稳定可靠的经常性财力安排“三保”支出,加强基层财政运行监控和应急处置,确保“三保”不出问题。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落实省负总责、市县尽力化债工作机制,统筹各类资产资源和支持政策措施,加大“节衣缩食”、过紧日子力度,腾出更多资金用于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建立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健全完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举债行为。加强专项债券项目收入归集,确保按时偿还、防范风险。从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把预算支出、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持续压减低效无效支出,全省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预算压减10%以上。加大项目预算评审、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力度,分类管控政府投资项目,严格民生政策备案管理,坚决防止盲目铺摊子、上项目、提标准、扩范围。

(五)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增强发展内生动力。推进财政体制改革。进一步理顺省及以下政府间财政关系,继续深化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逐步形成全省统一的财政事权清单。规范财政收入划分,优化省与市州税收收入分享方式,稳步推进非税收入按比例分享。完善省对下财政转移支付体系,统一均衡性、重点生态功能区、民族地区等转移支付测算分配管理,提升地区间财力均衡度。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继续实施零基预算改革三年行动,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推广

应用项目计划预通知机制,试点推行以项目为基本单元下达预算控制数,着力提升财政统筹安排预算、统一分配资金的能力。持续推进数字财政系统建设,实现各级财政数据信息互联互通,财政部门与主管部门共享共用。统筹其他领域改革。加强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建立全域全口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落实国有资产报告制度,健全资产盘活长效机制。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落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管理责任。规范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运行管理。落实会计准则制度。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在服务重大战略、推动产业发展、促进创新创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六) 强化财政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大财会监督力度。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和我省实施方案,深入实施“监督绩效年”行动,重点围绕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会计评估、预决算信息公开,扎实开展财会监督。深化财会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巡视巡察机构协作,完善重点监督协同、重大事项会商、线索移交移送机制,形成监管合力。推动绩效管理提质增效。落实《青海省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配套制度及工作机制,做实新出台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强化绩效目标约束。完善绩效评价方式方法,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质量。优化综合绩效考评机制,发挥考评结果激励约束作用。健全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机制,稳步推进绩效信息公开,督促各地各部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主动接受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贯彻落实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议和审查意见,持续改进和加强财政预算工作,按程序报告预算执行中出台重大财税政策、预算收支结构发生重要变化等情况。健全服务代表委员工作机制,加强财政工作情况通报和财税政策宣传,不断提高建议提案办理质量。积极配合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推动人大对预算编制和执行的全过程监督。

各位代表,2024年全省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和要求,坚定信心、开拓奋进,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青海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西宁市城东区

## 扎实推进“有诉必应马上办”机制创新

西宁市城东区积极贯彻落实西宁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扎实推进党建引领“有诉必应马上办”机制创新工作。

强化思想认识。城东区将党建引领“有诉必应马上办”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形成主要负责同志牵头抓、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科室明确专人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规范办理流程。进一步优化业务办理流程,全面梳理各项工作业务办理基本流程。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告知、AB岗工作制等制度,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工作格局。按照群众诉求做好工单分类、分流交办工作,针对市民反映事项,以具体化、精细化推动解决。

提升服务质效。明确“一盯到底”

诉求办理责任,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持续加强作风建设,强化协同配合,依据工作职责分解受理事项,主动接办群众诉求,第一时间做好群众诉求的沟通解释工作,按照诉求轻重缓急程度,实行1日、3日、7日和11日(工作日)四级处置模式,规范回复内容。

(城东区)

西宁市城西区

## 党建领航智慧社区 市域治理精准有效

为扎实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三年行动,西宁市城西区以信息化党建工作为有效抓手,积极开展智慧社区试点建设,推动全区市域社会治理工作更精准有效。

坚持高位推动。区委主要领导多次深入现场调研指导,针对智慧社区建设过程中存在的痛点难点堵点,提出持

续夯实数字底座等具体措施。积极组织区城市运行指挥中心党支部、相关街道党工委和社区党委党员干部对辖区各小区开展信息化建设情况调研摸底工作,结合调研发现问题。

坚持试点先行。选取试点,以点带面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结合“党员入格一网兜底”,及时了解收集到的社情

民意,重点围绕基础信息等7大高频使用的系统功能模块进行试点建设。

搭建应用场景。探索打造智慧社区、智慧商圈、无人机舱等11个特色应用场景,形成“系统自动发现、电话短信自动预警、联动坐席指挥调度响应”闭环处置链路,有效促进城市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城西组)

## 青海湖畔电力暖冬

“米、面、油都帮你买回来放在厨房了,家里的用电线路也帮你检查过了,没啥问题。屋子里的灯或者用电设备如果再出现问题,你直接找我们电力流动驿站的工作人员就行。”2月1日,“石榴籽”电力流动驿站的3名队员来到果洛藏贡麻村看望慰问63岁的独居老人华吉项毛,帮助排查家中线路运行情况,打扫庭院卫生,添置米面油等生活必需品。

临近春节,国网海东供电公司积极与果洛藏贡麻村党支部联合开展送温暖活动。“石榴籽”电力流动驿站的队

员们分别前往果洛藏贡麻村各个孤寡老人和特殊群体家中,送上节日祝福的同时解决日常生活中的用电问题。针对近期返乡人员归来增多的情况,队员们主动上门办理用电业务,将“营业厅”搬到农牧民群众身边,实现业务“就近办、上门办、帮着办、及时办”,全力保障广大农牧民群众春节用电安全稳定。

近年来,为加速推进乡村振兴,国网海东供电公司积极为果洛藏贡麻村规划改造电力设施,新建10千伏线路1184米,改造315千伏安变压器1台,新

建低压下户线53户。随着各类电网改造升级项目落地,果洛藏贡麻村供电质量不断提高,村民们购买了各式各样的家用电器和电采暖设备,生活水平也实现了质的飞跃。

下一步,国网海东供电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优质服务,提高上门服务频率,做到沟通零距离、服务零距离,让群众随时随地“能说清事、能找到人、能用好电”,让“足不出户,轻松办电”真正走进百姓生活,切实把“你用电、我用心”落到农牧民群众的心坎里。(旺玛多杰)

## 国网海东供电公司仁和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投运

1月30日,国网海东供电公司仁和110千伏输变电工程顺利投运,标志着海东2024年首个电网建设项目竣工投运,电网建设实现开门红。

仁和110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海东市乐都区城区,于2022年10月23日开工建设,变电容量2×50兆伏安,新建110千伏出线2回,10千伏出线24回,110千伏输电线路2条,线路全长41.41千米。乐都区位于兰西城市群核心地带,近年来,乐都区经济发展迅速,这对当地供电可靠性提出更高要求。仁和110千伏输变电工程的建设将解决乐都区东南侧无110千伏电源点问

题,缩短供电半径,提高供电可靠性和供电质量,为乐都区发展提供更加坚强的电力保障。该工程还被纳入青海省重大项目清单。

国网海东供电公司加强基建施工现场安全管控,进一步强化质量督查,把控施工进度,严格执行《安规》、工作票等相关制度,加大对基建项目安全和质量监督检查力度,防范事故发生,确保施工现场安全。同时,该公司严格执行进度节点计划,加强组织管理和工程协调力度,与各参建单位细致策划,合理安排人员,强化作业现场的安全风险管控,在保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

实现进度突破。

此外,为确保工程按期投运,国网海东供电公司成立专项工作小组,严把安全、质量、进度关,持续优化施工组织和工序,克服冬季严寒等不利因素影响,抢抓黄金施工期分级分序施工。选派党员、青年技术骨干成立调试验收专班小组,确保工程项目按期零缺陷投入运行。

(李永鹏 潘辉)



#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 经济大普查 数说新时代